

证券代码：600023

证券简称：浙能电力

公告编号：2018-010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完成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8日披露《浙能电力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拟质押划转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

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收到控股股东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能集团”)通知：浙能集团已根据其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股票质押担保合同》及《股票质押担保合同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将其持有的公司1,632,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出质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并将该部分股份划转至质押专户“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用于为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标的股票或本次可交换债券本息偿付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限为2018年1月19日至出质人办理解除质押的相关手续后终止。

截至本公告日，浙能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为9,512,667,001股，占公司总股本13,600,689,988股的69.94%。浙能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632,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17.16%，占公司总股本的12%。

特此公告。

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3日